债券简称：23 中航 K1	债券代码：148417.SZ
债券简称：24 中航 K2	债券代码：148685.SZ
债券简称：24 中航 K3	债券代码：148716.SZ
债券简称：24 中航 K4	债券代码：148717.SZ
债券简称：24 中航 K5	债券代码：148818.SZ
债券简称：24 中航 K6	债券代码：148819.SZ
债券简称：24 中航 K7	债券代码：148873.SZ
债券简称：24 中航 K8	债券代码：148874.SZ
债券简称：20 中航 02	债券代码：163125.SH
债券简称：22 中航 Y2	债券代码：185730.SH
债券简称：22 中航 Y3	债券代码：185998.SH
债券简称：22 中航 Y4	债券代码：185999.SH
债券简称：22 中航 Y6	债券代码：137890.SH
债券简称：23 中航 Y1	债券代码：240082.SH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航国际实业控股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发生变动的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债券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ITIC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

签署日期：2024 年 10 月

声　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根据中航国际实业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航国际实业”、“发行人”、“公司”）公开信息披露文件及发行人出具的相关说明和提供相关资料等，由中航国际实业控股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一期）、中航国际实业控股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中航国际实业控股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二期）、中航国际实业控股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三期）、中航国际实业控股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四期）、中国航空技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中国航空技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中国航空技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中国航空技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二)、中国航空技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合称“公司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受托管理人”）编制。

本公告仅对公司债券受托的有关事项进行说明，不构成针对公司债券的任何投资建议。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受托管理人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根据中航国际实业控股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10 日公告的《中航国际实业控股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发生变更的公告》，公司控股股东变动情况如下：

一、变更原因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国资委与中国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关于压减法人层级的要求，经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和中国航空技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航国际”）有权决策机构审议通过，中航国际将持有的中航国际实业 100%股权划转至中国航空工业集团。中航国际实业的控股股东由中航国际变更为中国航空工业集团。

二、变更具体情况

（一）变更前控股股东情况

名称：中国航空技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二）变更后控股股东情况

名称：中国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三）变更前后实际控制人情况

发行人本次控股股东变动事宜未导致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仍为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三、变更进展

截至发行人临时公告披露日，发行人已就上述控股股东变动事宜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四、发行人独立性情况

根据发行人公告，发行人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和财务等方面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企业，具有独立的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是

独立的企业法人及市场经营主体。

五、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

根据发行人公告，本次控股股东变动不会对发行人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构成不利影响。本次控股股东变动后，发行人公司治理结构仍然符合法律规定和公司章程规定。

六、关于本次重大事项的风险提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23 中航 K1”、“24 中航 K2”、“24 中航 K3”、“24 中航 K4”、“24 中航 K5”、“24 中航 K6”、“24 中航 K7”、“24 中航 K8”、“20 中航 02”、“22 中航 Y2”、“22 中航 Y3”、“22 中航 Y4”、“22 中航 Y6”、“23 中航 Y1”的受托管理人，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2023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债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公司债券持续信息披露（2023 年修订）》《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及受托管理人与发行人签订的《中航国际实业控股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中航国际实业控股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的约定，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对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2023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债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公司债券持续信息披露（2023 年修订）》《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及受托管理人与发行人签订的《中航国际实业控股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中航国际实业控股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的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就发行人上述重大事项提醒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请投资者对上述情况做出独立判断。

七、债券受托管理人联系方式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法定代表人：张佑君

联系人：王宏峰、陈天涯、蔡智洋、王晓虎、冯诗洋

联系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18 层

联系电话：0755-23835231

传真：0755-23835201

邮政编码：518048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航国际实业控股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发生变动的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之盖章页）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10 月 22 日